

中国民用航空局



CIVIL AVIATION
ADMINISTRATION OF CHINA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18-A340-03

修正案号: 39-9553

一. 标题: 燃油-燃油控制和监控计算机-软件升级

二. 适用范围:

本适航指令适用于空客 A340-213、A340-311 和 A340-313 飞机,制造序列号为 0002、0056、0114、0164、0204、0214、0257、0280、0282、0292、0381、0424、0435、0450、0467、0470 和 0554。

三. 参考文件:

1. EASA AD 2018-0201 (2018 年 9 月 7 日颁发)
2. Airbus SB A340-28-4128 初版 (2011 年 5 月 25 日发布)

使用上述参考文件“2.”的后续批准版本用来符合本指令的要求也可接受。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1. 原因

曾收到一架 A340 飞机 3 号发动机由于燃油耗尽造成空中停车导致备降的报告。分析表明,燃油耗尽的原因是由于飞机在大的正俯仰角姿态下运行时间较长,机组因“Fuel Low Level”显示信息的延迟出现导致行动迟缓,造成集油箱燃油耗尽。

这种状态如果未被纠正,可能导致多发空中停车,造成对飞机的操纵性降低。

为解决此潜在的不安全状态，空客发布了 SB A340-28-4128，为安装 FCMC 升级软件标准“Stage 12”提供说明，该软件包含了对所有集油箱燃油耗尽的告警“FUEL CELL NOT FULL”。空客确定了仍安装有受影响 FCMC 软件的飞机批次。

基于上述原因，本 AD 要求安装 FCMC 软件的升级版。

2. 措施和符合性时间

按照 EASA AD 2018-0201 (2018 年 9 月 7 日颁发) 中“Definitions”和“Required Action(s) and Compliance Time(s)”章的内容执行。

3. 其他规定

无。

4. 等效替代

(1) 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等效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 但必须得到适航审定部门的批准。

(2) 在使用任何经批准的等效替代方法之前, 通知有关飞行标准部门的主管监察员。

五. 生效日期: 2018 年 09 月 21 日

六. 颁发日期: 2018 年 09 月 21 日

七. 联系人: 王烨

中国民用航空上海航空器适航审定中心
021-22321176